

112 學年度 高三重補修選課說明

高三畢業生選課請至校務行政系統-高中職校務-重補修系統中進行加選，課表請參閱附件中的預排課表，高三重補修選課時間為**5/27(一)上午 9 點至 5/29(三)下午 5 點為止**，**逾時未選課者**因影響他人選課權益，**不予加退選**。

若高三畢業生有重補修高一高二的需求，高一高二重補修選課預計於**7/19(五)~7/22(一)**在校網公告高一高二重補修選課訊息(**請密切注意校網公告**)，請同學留意校網公告於規定時間至校務系統選課。高一高二重補修上課時間預計為**7/25(四)~8/29(四)**，形式以實體教學為主規劃，再次留意，**請密切注意校網公告**。

1. 高三重補修「**預排課表**」請參考附件。

(若預排課表為**專班**，但如果因選課後人數較少，在正式課表會轉為**自學班**，上課節數會減為一半，請自行注意**必修/選修科目**)

若因選課後人數較少，專班在正式課表會轉為自學班，上課節數會減為一半，**課表最後以選課結束後 5/31(五)下午 4 點**公布的正式課表為準。

2. 高三重補修上課期間為**6/4(二)~7/12(五)**左右，**繳費期間為 6/3(一)~6/7(五)**，預計**6/8(六)起未繳費的同學不得繼續重補修課程**，亦無法取得重補修成績。

繳費單預計於**6/3(一)16:00 起**可至**教務處**領取，再麻煩同學至超商或以信用卡/台灣 PAY 等線上繳費的方式繳費。

4. 重補修課程仍須遵循準時出席的規定，若**同學超過該科重補修三分之一以上節數未出席(不論任何假別或理由)**，該科目以零分計算。

5. 重補修同一時段只能修一種科目，學生須自行排除衝堂限制，以往實體課程時，若學生僅缺 1,2 節課用同時段去修別門課，有些老師會通融(特別是節數多的專班老師)，但是這方面老師會自己斟酌，重補修的規定是缺課達 1/3 即給予零分，所以如果老師不同意學生同一時段重疊選課，可直接當作缺課論。同學若重疊選課亦未經老師同意者，將不予退費。

6. **畢業條件**供參考。(有畢業條件相關疑問)

普通班：必修達 102 學分以上，選修達 40 學分以上。

體育班：

(1).應修習總學分 180 學分，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。

(2).部定必修一般科目至少須 80%及格。

(3).部定必修體育專業科目至少須 85%及格。

(4).選修科目學分至少需修習 70%及格，始得畢業。

同學可上校務行政-成績系統查詢已修過的必/選修學分數，**普通班**學生所有必修/選修的學分只看必/選修，不會因為科目有差別(體育班請參照體育班畢業條件)，例如:缺必修 2 學分可畢業的同學，可自由選擇重補修被當的國文必修 2 學分或是被當的英文 2 學分(只要是必修均可列入畢業學分；選修亦同)；因師資人力有限，無法所有科目均開設，請同學從預排課表中選課。請自行注意必/選修學分，5/29(三)下午 5 點選課結束後將不再接受任何理由加退選與退費申請。